

证券代码：831719

证券简称：菱湖股份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安徽菱湖漆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11日
2.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3.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4. 发出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3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工会主席丁蓉蓉女士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职工代表 37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职工代表 3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推选张世高同志出任安徽菱湖漆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将于 2026 年 5 月 11 日届满，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第五届监事会将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出任的监事 1 名。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推选张世高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张世高将与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选举产生的 2 名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监事任期为 3 年，与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一致。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至第五届监事会选举产生日为止。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职工代表签字确认的《安徽菱湖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菱湖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三日